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李幸容

電話：02-24340458 分機241

電子信箱：nightdog0125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社工參字第11301184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719569_11328P008676_1130118492_113D2030145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裁處流程指引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3年4月30日衛部護字第113146048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112年8月16日性騷擾防治法修正施行，衛生福利部於113年3月6日修正發布性騷擾防治法施行細則及性騷擾防治準則，為利民眾、各政府機關(構)、部隊、學校處理性騷擾事件之參考，爰訂定旨揭指引，並放置於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官網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、本府人事處、本府社會處(勞資關係科)

副本：本府社會處(社會工作科) 電 2024/05/02 文
交 14:00:14 章

人事室 113/05/02



1130103773